

第二課

【替代神學】

一、「替代神學」(Replacement Theology) 簡介

A) 甚麼是「替代神學」?

- 「替代神學」並非異端教訓，但深深影響信徒的世界觀，且帶來冤仇，與主的美意相違。
- 「替代神學」主張在神的救恩計劃中，新約教會已代替以色列，成為神的選民。
- 「替代神學」的支持者認為神已經摒棄今日的猶太人，他們不再是神的選民。在神的計劃中，教會已全然代替以色列的地位；神應許以色列的一切福氣亦已全數轉移至教會身上。
- 他們認為神在以色列身上的計劃已告終，以色列也由「神的選民」淪為「被棄之民」。

B) 「替代神學」與「反猶思想」

- 初期教父：
 - 伊格那丟 (Ignatius / 主後 35-117 年)：「凡與猶太人一起過逾越節，或接受這節日的象徵物的人，便在殺害主耶穌和眾使徒上有份。」
 - 游斯丁 (Justin / 主後 100-165 年)：強調基督教的新約應取代猶太教的舊約，而神與猶太人所立的約已不再有效。在神的救恩計劃中，外邦人已取代猶太人。
 - 特土良 (Tertullian / 主後 160-220 年)：在《反猶太人的見證》一書 (Testimonia Adversus Judaeos) 把耶穌的死歸咎於整個猶太民族。
 - 奧古斯丁 (Augustine / 主後 354-430)：在《上帝之城》一書 (The City of God) 指斥猶太人是該死的，神預定他們在地上流散，藉此見證他們受神的懲罰；他們受的羞辱越大，便能越證明教會的得勝。
- 天主教黑暗時期：
 - 受奧古斯丁思想影響，天主教 (當時沒有真正的基督教) 向來十分仇視猶太人。(註：歷史上，天主教只有方濟各一位教宗親以色列，其目的是為推動宗教大合一。)
 - 1096 年，天主教發動第一次十字軍東征，宣傳說：「殺死一個猶太人，以拯救你的靈魂！」
 - 1348 年，黑死病在歐洲大流行。由於猶太人衛生意識較強，疫死者較少。當時，教廷竟說「猶太人和魔鬼合伙製造了黑死病」，刻意激動反猶情緒。教廷又禁止猶太人耕種和工作，他們只能從事當時社會所卑視的工作——「營商」。
- 宗教改革時期：
 - 馬丁路德在宗教改革上功不可沒，但他發表的反猶思想卻為猶太人帶來多番劫難。
 - 他的著作《猶太人與他們的謊言》(On the Jews and Their Lies) 充滿對猶太人的謾罵。他主張要大肆逼迫猶太人，焚燒他們的會堂及學校，夷平及拆毀他們的房子，奪去他們的宗教典籍，處死教學的拉比，禁止猶太人出行，又禁止他們借貸，沒收他們的財產等。
 - 他在歐洲多個城市發動反猶運動，寫了三本反猶作品：《猶太人與他們的謊言》、《論不可知的名與基督的世代》和《警告猶太人》。
 - 天主教素來仇視猶太人，馬丁路德改教時竟把反猶思想帶出來。
- 四百多年後，納粹德國大力鼓吹這些思想，把《猶太人與他們的謊言》一書大量再版發行，屠殺 600 萬猶太人。當時歐洲教會坐視不理；為了討好納粹政權，天主教亦默許納粹德國的劣行。這一切與源出於「替代神學」的「反猶主義」思想不無關係。

二、反對「替代神學」的理據

A) 有違神的信實

- 認為神已另立教會代替以色列，乃認為神應許以色列的話已不再有效，且已在屬靈意義上應驗在教會身上。神若如此行，等同食言，違背了祂向以色列所立的約。
- 其實神向以色列所作的眾多應許，很多是不可能在今日世界應驗新約的教會身上。正因如此，相信「替代神學」的人認為這些應許只屬「在屬靈意義上應驗」。以下列出幾項：
 - 預言列國來朝，不來守節者遭災殃攻擊（亞 14:17-18）
 - 預言萬民流歸錫安山 - 不能以「悔改歸主」來解釋「流歸這山」（彌 4:1-2）
 - 預言信徒與基督在地上一同作王 - 時間明顯在立獸像之後（啟 20:4-6）
 - 預言將得著廣大領土，並建造華美聖殿 - 留意聖地的地界和殿的規模（結 40-48）
- 這一切預言不可能按字義應驗在教會身上，因此必是指著地上以色列國說的。
- 加上以色列已在 1948 年 5 月 14 日復國，已經重登聖經末世預言的舞台。這說明神的確沒有丟棄以色列，祂向以色列信守諾言，因為祂是「信實的神」。
- 就如保羅說：「因為神的恩召和揀選是沒有後悔的。」（羅 11:29）祂的確「沒有棄絕祂預先所知道的百姓」（羅 11:2）。

B) 混淆了對以色列和教會的應許

- 根據羅馬書，以色列和教會明顯是兩個不同的預言對象。保羅在羅馬書 1 至 8 章詳細講述神賜給教會的奇妙救恩，另在 9 至 11 章這獨立篇章講解神在救恩中對以色列的計劃。
- 而在「七十個七」的啟示中（但 9:24-27），神也明說這「七十個七」是「為你本國之民和你聖城」所定的。明顯地，神的救恩計劃有一個獨特「定」給以色列的部分，不容含糊。

C) 對「字面應驗」缺乏信心

- 「替代神學」亦違反了按字義釋經的重要原則。我們當留意，所有的聖經（包括預言）皆當首先以字義來理解。聖經本身亦作出不少「示範」，說明即使是預言，也必須按「字面意義」來解釋，甚至按「字面意義」來應驗，這原則理應通用於整本聖經所有預言。
- 福音書應驗舊約預言的經文，全都是按字面應驗的，否則無從驗證：
 - 太 1:22，「人要稱祂的名為以馬內利」，乃按字面應驗了賽 7:14。
 - 太 2:5，耶穌出生於「猶大地的伯利恆」，乃按字面應驗了彌 5:2。
 - 太 2:15，耶穌曾下埃及，且神說「從埃及召出我的兒子來」，乃按字面應驗了何 11:1。
 - 太 2:17，希律殘殺兩歲以內的孩童，當時號啕大哭的情景也是按字面應驗耶 31:15。
 - 太 2:23，耶穌也按字面應驗要被稱為「拿撒勒人」的話（賽 11:1，與「枝子」為同音字）。
 - 約 19:18，耶穌被釘在兩個罪犯中間；路 23:34，祂又為罪犯代求，按字面應驗了賽 53:12。
 - 約 19:23-24，兵丁把耶穌的外衣分為四分，卻為裡衣拈鬮，按字面應驗了詩 22:18。
 - 還有耶穌臨終「喝醋」、一根骨頭也不折斷、被兵丁用槍所扎等，全都是按字面應驗。

D) 貶低神的大慈愛（耶 31:35-37、耶 31:3）

- 認為神丟棄頑梗的以色列，也是貶低了神的大慈愛。相反，神卻是「以永遠的愛」愛以色列：
 - 「古時耶和華向以色列顯現，說：『我以永遠的愛愛你，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。』」（耶 31:3）
 - 「那使太陽白日發光，使星月有定例，黑夜發亮，又攪動大海，使海中波浪匉匉的，萬軍之耶和華是祂的名。祂如此說：『這些定例若能在我面前廢掉，以色列的後裔也就在我面前斷絕，永遠不再成國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』耶和華如此說：『若能量度上天，尋察下地的根基，我就因以色列後裔一切所行的棄絕他們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』」（耶 31:34-37）

E) 曲解「千禧年」的意義

- 「替代神學」成為「無千禧年派」的末世論基礎，他們主張現在已是屬靈意義上的「千禧年」，將來沒有一個獨立的、按著字面應驗的「千禧年」時期。
- 他們認為「千禧年」純粹是神向教會的賜福應許，與以色列無關。其實「千禧年」最重要的意義，是神為了應驗歷代以來向以色列所作的應許而有，因為祂是信實的神，祂言出必行。
- 至於新約教會，神應許我們在千禧年期間與基督一同作王，但真正屬於我們的永福卻是新天新地。

F) 動搖了「一次得救，永遠得救」的救恩

- 假如神見以色列不肯悔改，便丟棄以色列而另擇選民，則說明神的恩召和揀選原來是會後悔的；假如祂昔日能丟棄頑梗的以色列，今天也能丟棄不願悔改的教會，甚至收回墮落信徒的救恩。
- 這便與聖經多處「永生保障」和「聖徒永蒙保守」的應許相違：
 - 「永生保障」：約 3:16、提後 2:11、約壹 5:12-13
 - 「聖徒永蒙保守」：約 10:28-30、約 17:11-12、彼前 1:5

三、以色列在預言中的現狀

A) 有筋、有肉，未有氣息（結 37:7-10）

- 枯骨復甦的異象，指出先知以西結面前的大片枯骨要重新長出筋肉和皮膚，復活過來，最終成為「極大的軍隊」（結 37:10）。然而今天復國的以色列只是徒有外殼，不見得已成為大軍。
- 這預言暫時只應驗至第 8 節：「我觀看，見骸骨上有筋，也長了肉，又有皮遮蔽其上，只是還沒有氣息。」到普世進入千禧年之際，結 37:9-10 的話必進一步應驗，以色列才算真正「復活了」！

B) 等候「至聖者」受膏（但 9:24-27，焦點~v. 24）

- 神已定了「七十個七」，有了全盤的計劃，為要「止住罪過、除淨罪惡、贖淨罪孽、引進永義、封住異象和預言，並膏至聖者」。
- 以色列人現正等待得著贖罪之恩並永遠的義，好叫「至聖者」耶穌基督作他們的王。

C) 至今「有幾分是硬心的」（羅 11:25）

- 「有幾分」：原是「有部份」之意。
- 為何現今以色列尚未「全家得救」？原因是他們「有部分是硬心的」，仍未真正悔改歸向神。
- 然而到那日，全體以色列人的心靈也必被軟化，信靠耶穌，向神呼求而得救。正如先知撒迦利亞所說：「我必將那施恩叫人懇求的靈，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。」（亞 12:10）

D) 終必「全家得救」（羅 11:25-27）

- 他們的「全家得救」：這「得救」乃與我們得救相似，同樣是藉著「一位救主」（耶穌基督）把一切罪惡除淨，從而與父神在義和聖潔中建立關係。